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會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之2
電話：(02)2959-4939
傳真：(02)2959-2499
E-mail：tw.tm@msa.hinet.net
承辦人：王逸年 分機：17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發文字號：(113)全聯醫總兆字第1116號
速 別：
附 件：公費臺灣清冠一號費用申覆案件疑義說明，乙份

主 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13年3月14日「修訂全民健康保險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(草案)溝通會議」會議紀錄，請察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13年3月29日健保醫字第11306614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來函公文影本敬請至下方網址或掃描QR-code瀏覽附件資料：<http://twtm.1655.com.tw/new.php?cat=1&id=3518>。



正本：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六區分會、各縣市中醫師公會
副本：



理事長 詹永兆